

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交通安全智能升降设施安装工程项目
澄清公告



一、项目名称：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交通安全智能升降设施安装工程项目

二、采购项目编号：商示财竞谈-2026-4

三、澄清内容：

1、原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本项目质保期为 18 个月。但投标过程文件《报价一览表》中质保期要求以“年”为单位填写，直接填“18 个月”无法匹配单位，存在填写格式冲突。

2、原第二部分符合性证明材料“项目编号”“包号”填写问题。

3、原第三部分其他材料《17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》《19、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》，非适用单位填写方式问题。

现澄清为：

1、《报价一览表》质保期栏填写 1.5 年（18 个月）。

2、项目编号为：交易项目编号：商政采（2026）240 号或采购项目编号：商示财竞谈-2026-4。包号为第一标段（包）。

3、《17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》《19、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，如不是填写/。

此次澄清公告不影响投标文件制作，故开标时间不延期。其他内容不变，给各投标人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。

四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上发布，其他网站转载不负法律责任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采购人：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（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联系地址：商丘市示范区富商大道与宋城路新发大厦 20 楼

联系人：王先生 0370-3889996

2、集中采购机构/代理机构：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郑州市经七路 15 号中亨大厦 7 楼

联系人：周女士 0370-2035516



2026 年 5 月 14 日